

《沉沦》系列小说之

4

温金海 著

旧情难诉



中国文联出版社

日 情 難 選



1
24
1026

日 情 難 選



同文書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旧情难诉/温金海著. —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19

98.2

ISBN 7 - 5059 - 2887 - 2

I . 旧… II . 温… III .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01664 号

书名	旧情难诉
作者	温金海
出版者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发行行	中国文联出版公司 发行部
地址	农展馆南里 10 号(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李金玉
责任印制	胡元义
印 刷	沧州晚报社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258 千字
印 张	10.5
插 页	2 页
版 次	1998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6000 册
书 号	ISBN 7 - 5059 - 2887 - 2 / 1.2167
定 价	16.9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

内容提要

余丽是个黑道女子。她肩负着秘密使命，乔装化名，悄悄来到蓝岛，以投资的名义，在蓝岛活动。一方面筹划建立工厂，一方面四处打探一艘满载圆明园珍宝的一百多年前的沉船的下落。

蓝岛在郊区沙湾成立了经济开发区，副市长赵立云负责管理这一开发区。赵立云正是余丽的初恋情人。

为了尽快开发沙湾，赵立云请来了美国富商康尔曼，动员他在开发区投资。正当谈判进入关键阶段时，余丽指派窃贼偷走了康尔曼的财物，康尔曼不欢而去，谈判中止，巨额投资化为泡影。正当赵立云一筹莫展时，余丽出现在他面前，顺利地签下了投资合同，开办起电器公司。赵立云对她大为感激。当他得知化名叶莉亚的女子原来是他的初恋情人时，不禁紧紧拥抱着她。俩人难以割舍的旧情迅速燃烧了起来。

余丽以电器公司为基地进行秘密的海上走私，一批批水货源源不断地从海上运进蓝岛。但好景不长，她的合作伙伴在海上抢劫了一批货物，警察追查到了电器公司，余丽的走私内幕险些败露。幸好及时得到赵立云的掩护，瞒过警察，才侥幸化险。

文物专家施书杰和助手也在寻找那艘装载圆明园财宝的沉船。他们不知道，余丽一直在追踪着他们的行

动。正当他们历尽艰辛，找到沉船，并捞出古董箱时，余丽驾着飞艇来了。

余丽的真实面目终于暴露出来，赵立云也看清了她到蓝岛投资的真正目的。于是，在这对情人之间，又面临着一场不可避免的冲突……

目 录

第一章 特殊使命	1
第二章 难忘旧情	23
第三章 金色十字架	41
第四章 古船之谜	62
第五章 重逢的日子	88
第六章 女老板	112
第七章 文物专家	134
第八章 市长与情人	154

第九章 飞艇出海.....	174
第十章 生意伙伴.....	197
第十一章 暗室的秘密.....	229
第十二章 变故.....	248
第十三章 海上搜寻者.....	276
第十四章 海底珍宝.....	297

第一章 特殊使命

这是初夏的一日。

一架空中客车飞机从香港启德机场腾空而起，飞越烟波浩渺的南中国海，向中国东南沿海开放城市蓝岛飞去。

机舱里有个三十来岁的秀丽女子，她长发披肩，脸庞俊俏，一副白领丽人的装扮，乌亮的双眼透出狡黠、机警的光芒，看上去柔媚中暗藏干练。

她便是余丽，香港商界一位精明能干的生意人。但这只是她公开的身份，她还有个秘密身份，是香港一个黑道集团的秘密成员。此刻，她正是以秘密身份进行活动，她要去蓝岛执行一项特殊使命。

飞机穿过云层，在万米高空平稳地飞行着。余丽透过舷窗，凝望着窗外飘动的云团，默默祈祷着蓝岛之行能够如愿以偿。想到这次去蓝岛她将与分手多年的初恋情人相见，她心里不禁暗暗激动。

一个多小时后，飞机徐徐降落在蓝岛国际机场。

飞机停稳，旅客们鱼贯地走下飞机。余丽也下了飞机。她肩

挎一只精巧的鳄皮坤包，手上拎着一个高级密码箱，俨然一副大老板气派。走到候机楼海关检查大厅，她像其他旅客一样，熟练地递上自己的护照。海关人员检查了她的行李，例行公事地在护照上盖了一个入境章。

余丽的护照是伪造的，但海关没有发现破绽，她顺利办完了入关手续。

走到候机楼外，余丽驻足四顾，打量着四周的景色。

这些年蓝岛变化很大，放眼望去，四处是新建的高楼，马路上，各种各样的汽车来来往往，一副繁华景象。蓝岛机场也是前几年刚建的。这里的许多设备都是进口的，颇为现代化。

但她很快又发现，机场的设备固然先进，管理却很混乱，候机楼内外闹哄哄的。各色各样的人来回穿梭，碰碰撞撞，一些人动作十分粗野，碰到别人，不仅不道歉，还恶眼相向，仿佛是别人的不对。天气炎热，有的男子只穿着一件背心，露出肚脐眼和脊背，看去很不文雅。偌大一个现代化机场，竟给人一个农贸市场的感觉。

走出候机楼，余丽立即被一群做生意的男女包围了，有的问：“小姐，要不要住宾馆，我可以为你介绍。”有的问：“小姐，进城吗？坐不坐出租车？”还有的问：“小姐，要不要兑换外币？”

余丽听人说过，这些人大多是老千、骗子，稍不留神就会上他们的当。因此不管他们问什么，她一律摆手谢绝。但这些人一看她那珠光宝气的打扮，知道是个有钱人，不想轻易罢休，一直围拥着她，追逐着她。她感到十分厌烦，刚才那一丝欣悦顿然消散。

混乱中，余丽发现身边有些异常。开始，她也不明白究竟是怎么回事，只是警觉起来。很快，她发现有一只神秘的手趁着混乱，悄悄摸向她腰间的小鳄皮坤包。她心里一惊，凭着在黑道上混迹多年练就出来的高度敏感，意识到是遇上“钳工”（扒手）

了。而且，她感觉得出，这家伙手段相当高明，动作十分轻捷，一般人根本难以察觉。但她知道得一清二楚。

蓦然间，一股怒气油然而生。在香港黑道上，余丽也算得上是个人物了。凡是略知她底细的人，都不敢轻视她，更不敢对她有非礼行为。想不到，来到蓝岛，竟有“扒工”敢冲她下手。

她知道这家伙肯定是大陆仔，看她下飞机时茫然四顾的样子，猜测她是外地人，在蓝岛人生地不熟，就冲她下手。这使她更为气恼。她与大陆黑道交结甚少，了解甚少。她看不起他们，觉得这些人不过是一群土包子，他们的一招一式，都是向港澳黑道学的，无论素质、装备、实力，都不可跟香港黑道同日而语。想不到，正是这些土包子，竟然关公面前耍大刀，要冲她下手了。

她心里轻蔑地冷笑一下，故意不动声色，依然不紧不慢地穿过人群，向外面走去，装着浑然不知的样子，等待着扒手进一步行动，想看看大陆黑道仔到底“高明”到什么地步。

她的沉默显然给扒手一个鼓舞，很快，扒手敏捷地打开了她的皮包，将两个手指伸进包中。

就在这一瞬间，余丽冷不防紧紧抓住了那只手，同时用力一扭。

只听身后有个男子轻轻“哎哟”叫唤了一声。回头一看，身后有个穿着衬衫、系领带，头发梳得油亮，打扮很体面，样子很文雅的中年男子。他的手里夹着一叠港币，那是刚从她皮包中偷出来的。如果不是紧紧卡住了他的手，余丽真不敢相信，这么一个具有绅士派头的男子，竟然是个扒手。她暗暗惊讶，没想到大陆扒手竟也打扮得如此洋气。

那男子脸色涨得通红，非常难堪，却很快恢复镇静，伸出另一只手，狠力拧了余丽一下，想挣开她逃走。

余丽被拧得很疼，却死死抓住他的手，丝毫不放松。

中年男子又用力一挣，想甩掉她。

余丽没有说话，更没有叫喊，只是带着鄙夷的神色，冷冷地笑了一下，手暗暗一用力，那男子顿时疼得差点喊出声来，一时难以抗争。余丽拉着他，一直走到机场外。那男子身材比余丽高大得多，却根本挣不开她，只好老老实实跟着她走。但他很快镇静自己，脸色平静得很，根本看不出有什么窘迫，相反表情还很轻松，好像同余丽是老熟人。

周围的人觉得他们很奇怪，却不明白是怎么回事。有的人还以为，他们大概到旁边谈兑换外币的生意去了。有的看他们手拉着手，还以为他们是亲密的夫妻、情侣呢。

走到外面行人稀少的地方，那男人突然脸色一变，露出凶相，一手从裤子里摸出一把匕首，向余丽刺来。余丽早有防备，不待匕首触到她，猛地一扭他的手腕。他痛苦万分，身子不由自主地旋转着，匕首在空中一闪，险些刺着他自己。余丽又轻轻踢了他膝盖一下，那男子一个趔趄，几乎跌倒在地。可是，不容他跌倒，余丽又将他拎了起来。

男子脸色灰白，冷汗津津，面露痛苦的神色。

余丽却泰然自若，淡淡一笑：“怎么样，还要再比试吗？”

男子知道自己遇上了对手，以硬的方法对抗，解除不了窘境，只好软下来，连连乞求道：“大姐放我一马，我这是头一次。”

余丽一看他那个样子，就明白这家伙必定是个惯偷，绝非头一次作案。她冷冷地嘲讽一声：“吃这碗饭，你功夫还差了点！居然敢冲我下手，也不看看我是谁！”

男子觉得她话中有话，忙抬头瞟了她一眼，目光有些疑惑，讷讷地问：“你是……雷子（警察）？”

余丽轻蔑地“哼”了一声：“雷子算得了什么，别以为只有警察才能对付你！”

男子更加疑惑了，但他明白，眼前这个女子即使不是警察，也必定是个高手，忙收起匕首，连连赔罪：“对不起，大姐，小弟冒犯您了。请您高抬贵手，放我一马！”

远处有个警察看到他们，感到很奇怪，快步跑过来，问余丽：“小姐，碰上麻烦了吗？需要帮忙吗？”

看到警察到来，那男子顿时面如死灰，眼里掠过一丝绝望。

此刻，余丽要把这家伙交给警察，让警察来收拾他，委实太容易了。但她不想这么做，她知道这样做对她没有任何好处。黑道有黑道的规矩，帮伙之间、成员之间发生磨擦，恩也好，仇也好，生也好，死也好，都只能在黑道内部解决，最忌讳让警察插手。

她松开男子，冲警察笑一笑，道：“没事的，我们是好朋友，只不过好久没见，开个玩笑罢了。谢谢你了，警察先生。”

那男子刚刚还惊恐异常，一听余丽的话，立即随机应变，冲警察嘿嘿一笑：“对，我们是好朋友，没什么事。”

警察冷冷地盯着男子看了一会，见他衣冠楚楚，文质彬彬，像个有身份有地位的人，又看俩人说话嘻嘻哈哈，仿佛很熟悉，便转身走了。

待警察走远，这男子立即转向余丽，感激地说：“太感谢您了，大姐！今天我真是有眼不识泰山，在太岁头上动土了！”

他把钱还给余丽，为了表示感激，又从自己衣袋里掏出一叠绿花花的外币，递给余丽：“这是我今天的劳动所得，现在全都孝敬您，一点小意思，请大姐您笑纳。”

余丽一笑：“你刚刚还说是头一次，怎么会有劳动所得？”

那男人却满不在乎：“大姐您别见笑。”

余丽收回了自己的钱，却不要他的钱，突然脸色一沉，冷冷地说：“我放走你，不是为了要你的钱。收起你的‘劳动所得’，赶紧滚吧。别再耽误我的功夫！”

男子不知余丽是什么底细，心里还有些恐惧，担心跟她在一起时间长了，节外生枝，惹出什么麻烦，听她这么一说，忙收起钱，冲她作个揖：“既然如此，小弟我就从命告辞了。大姐，小弟知恩必报，我们后会有期。多谢了！”

说罢转身惶恐地离去。

余丽冲着他的背影，讥嘲道：“踩这条道，往后眼睛可得放亮一点，别再掏响了。”

男子一听，马上立住了。“掏响了”，这是黑道上的行话，指行窃时被人抓住的意思。听到余丽竟也懂得黑道上的行话，他似乎意识到了什么，略一迟疑，便转身回到她身边，飞快地扫视她一眼，央求道：“大姐，如果我没看错，今天我一定是碰到高人了。如您不嫌弃，我就高攀，和您交个朋友吧。现在正是吃饭时间，前面不远有个潮州菜馆，口味正宗。请您赏个脸，让我表达一点谢意吧！”

余丽本想赶紧到市里去，一听他的话，犹豫一下，改变了主意。她知道，出门闯天下，必须少树敌，多交友，三教九流都必须交结一些，看这家伙很诚恳的样子，便同意了：“好吧，我们交个朋友。看来，我们也是不打不相识。”

男子十分高兴，替余丽拎着密码箱，兴冲冲地引着她来到机场道口的一家装饰优雅的潮州菜馆。

餐馆面积不大，吃饭的人不多，相当安静。走进屋里，那男子径直来到一个单间，招手叫来服务小姐，掏出一叠钞票，往桌子一拍，豪爽地说：“有上好的酒菜，尽管拿来。”

服务小姐一看他那架势，脸上立刻堆满了笑意，不一会儿，便送来一瓶地道的法国名酒，端上来几盘热气腾腾的潮州菜。

那男子给余丽斟满一杯酒，然后给自己倒了一杯，举杯恭敬地说：“大姐，今天认识您，深感荣幸。先敬您一杯，表示谢意！”

他年纪比余丽大不少，却一口一个“大姐”。

余丽举杯与他碰了一下，微微一笑：“不必客气。我姓叶，叶莉亚，你叫我叶小姐好了。”

男子一饮而尽，说：“叶小姐，真人面前不说假话。我叫‘玫瑰花’，干‘钳工’已经多年了。”

玫瑰花，余丽听说过这个名字！在集团内部，有人对大陆的黑道比较熟悉，以前来蓝岛，曾有伙伴悄悄提醒她，说有个外号叫“玫瑰花”的窃贼，手段十分高明，是个汪洋大盗，专门在沿海开放城市活动，偷窃外国人、港澳人士和海外华侨的钱财，要她多加小心。她从没放在心上，只是轻蔑地一笑，问：“玫瑰花？这家伙一定是个女贼吧？”伙伴摇头道：“我也不认识，大概是女贼。”想不到，今天她真的与玫瑰花相见了。令她惊奇的是，玫瑰花竟是个高高壮壮的潇洒男子，根本不是个女性。她明白，这家伙取这么个女性化的绰号，一定是为了做掩护的。看来这家伙倒不是个莽汉，心眼并不少。

她冲玫瑰花友好地一笑，“我听说过你，听说你专门做‘外向型经济’，真的吗？”

玫瑰花“嘿嘿”干笑两声，得意地说：“你也知道我做外向型生意？嗨，改革开放嘛，干我们这行，也不能闭关自守，应该搞点国际交流，做点国际贸易。再说了，兔子不吃窝边草。中国人偷中国人的钱，算不得真本事。有能耐应该赚外汇去。我不偷中国人的钱，只冲外国人下手，当然，海外华侨的生意，也做一些。他们有钱，拿些来用，也是九牛一毛，无所谓的。何况，有钱人的钱财，来路往往不正。拿他们的钱花，良心上没什么过不去的。”

余丽问：“你一开始就搞外向型生意？”

玫瑰花摇摇头：“我在这条道上踩了多年了，以前我也只做‘国内贸易’。开始心安理得，后来有一次，我上夜班（夜间偷

窃），在一家医院门口亮了一个女人的盖子（摸了一个妇女的口袋），得了五百元。开始我很得意，为自己的成功沾沾自喜。后来我才知道，那钱是这妇女用来给老父亲治病的。因为钱丢了，她父亲的病没法治，死了。这女人也哭得死去活来。这件事使我非常难过。我觉得，中国人太穷，偷穷人的钱花，实在是一种罪过。自此以后，我改行了，转做‘国际贸易’。国家正在开放，我也就跟着形势走呗。”

一边说，他一边殷勤地劝酒。

余丽喝了口酒，尝了点菜。这菜果然味道正宗，十分可口。

稍顷，她问：“做这种生意，行情如何？”

玫瑰花高兴地说：“蛮不错。这几年，到中国来的外国人越来越多。将来恐怕还会更多。走这条道，前途光明得很。只要手脚利索，不愁没钱花。不过，我还没有干成一件大买卖。过去这些客户，大都是些无名之辈。钱是得了不少，影响却不够大。我希望能做成一桩大买卖，震动江湖，这样，我的威信就更高了。”

余丽微微笑了一下，呷了口酒。

玫瑰花说：“你怎么也会听说过我呢？”

余丽的口气有些讥嘲：“我想，恐怕是你作恶太多了，大概不少香港人遭到过你的洗劫。大家被你偷怕了，当然就记住了你。我来蓝岛，还有朋友提醒过我呢。果然一下飞机就遇到你了。”

玫瑰花哈哈笑了一下：“想不到我真的名声在外了。”

余丽望着他，问：“玫瑰花不会是你的真名吧？”

玫瑰花点点头：“那当然，干这一行的，谁敢用真名？”

余丽问：“你真名叫什么？”

玫瑰花似乎迟疑了一下，道：“这些年，我没有跟任何人说过自己的真名，不过，对您我不想隐瞒，我真名叫雷克。”

余丽又是一怔。雷克，这名字竟有点耳熟。他听人说过，在

大陆黑道上，有个叫雷克的人贩子，手段高明，还挺讲义气。不过，这几年他下落不明，似乎失踪了，再也没人听说他在做人口生意。眼前这个雷克就是人贩子雷克吗？

她不动声色地问了一句：“你以前走哪条道？”

雷克沉默半晌，说：“我的经历比较曲折。最早干的也是钳工，后来出了点麻烦，掏响了，被抓去蹲了几年大圈（坐了几年牢）。在狱中我认识了一个叫加楠的人，跟他交上了朋友。出狱后，我们改了行，一起成立了一个‘人才交流中心’，干起了贩人的生意。”

“当人贩子？”

雷克点了点头。

余丽不由得暗暗惊奇。眼前这家伙真是人贩子雷克！但她很快控制住自己的情绪，装作对这些一无所知的样子，不想显露自己知道大陆黑道的事。她担心那样会暴露身份。

于是便问：“当人贩子发财快呀，干吗要改行当钳工呢？”

“一言难尽。”雷克喝了口酒，叹息一声，“本来，我们的人才交流中心在人贩子帮伙中是数一数二的，生意一度红火，但是后来，帮伙内部出现了内讧，老板加楠为了一个女人，竟然把我们这些出生入死的铁哥儿们出卖了，要置我们于死地。我死里逃生，离开了人才中心，隐名埋姓，重操旧业，干起了老本行。后来，人才交流中心也接连受到打击，散摊了。中国人喜欢窝里斗，即使在黑道上也是如此。这一点我体会太深了。”

“听说有一本书，叫什么《闯黑道》，写的就是你们人贩子的事。书上写的是真实的吗？”

雷克点点头：“我看这本书，内容基本是真实的。我没什么文化，不爱读书，但这本书写到了我，我就找来看了。听说这本书也在香港出版过，你读到过吗？你是不是看了书才知道我的？”

余丽摇摇头：“我没读过，但我的一些朋友读过。雷先生，我很高兴，今天碰到了书中的人物了。”

雷克道：“这是我们的缘分嘛。来，喝！”

俩人碰了一下杯。

片刻，雷克又说：“叶小姐，我在这条道上闯荡多年，也算得上经风雨见世面了，从未失手。想不到今天在您面前栽了个大跟斗。我想您一定是个高手，可否一问，您在哪个码头（帮伙）？”

余丽不想暴露自己的真实身份，便说：“我不在码头上，我是个香港的生意人，来蓝岛做生意的。”

雷克很诡秘的样子：“做生意？哦，当然啦，我们都是做生意的。”

余丽却认真摆摆手：“不，我不是做你那种生意。我在香港一家电器公司工作。”

雷克狐疑地望着她：“真的吗？电器公司的生意人，也懂得黑道上的行话？”

余丽泰然自若：“这有什么奇怪的。我这个人爱交朋友，黑道白道的朋友都交，所以，黑道上的规矩，我略知一二。”

雷克不太相信，但不再追问，爽朗地说：“好，叶小姐，我不管你是干什么的，我只知道，你这人够朋友，这就够了！说实话，刚才你要是把我交给雷子（警察），被送到庙里（公安局），像我这号的，不挨枪子，也够蹲上十几年的。这不是最重要的，更重要的，我从没翻过船。要说我在这条道上还有点威望的话，凭的也就是这个。一旦掉脚（被捕），蹲大圈（坐牢）嘛倒是小意思，问题是在朋友面前，面子就栽了。叶小姐，你给我留了面子，这份恩情我不会忘。”

余丽笑道：“不必客气。都在世面上混嘛，相互关照点，应该的。”